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
100 年度數位技術研發公開徵選計畫 C2
徵求通告**

注意事項

1. 100 年度公開徵選計畫執行期限為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2. 構想書申請截止日：自公告日起至民國 100 年 1 月 21 日
3. 計畫書申請截止日：自公告日起至民國 100 年 3 月 4 日
4. 申請書計畫歸屬：人文處
5. 申請書學門代碼：H32C2 「第二分項：數位技術研發與整合計畫」
6. 公開徵選計畫申請需完成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線上申請作業並於民國 100 年 3 月 4 日前（郵戳為憑）由執行單位行文造冊至國科會，申請單位內部截止期限請申請人自行向各單位之承辦窗口洽詢。如未依規定辦理，逾期恕不受理。
7. 公開徵選計畫需列入主持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之件數。計畫主持人於同一年度申請兩件以上研究計畫者（含多年期預核案），務請於計畫申請書內列明優先順序，本會依申請件數逐級從嚴審查。
8. 國家型計畫屬任務導向計畫，恕不接受申覆。

一、 背景說明

數位典藏是資訊社會文化全球化時代，國家文化與資訊競爭力發展的百年事業。**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Taiwan e-Learning and Digital Archives Program，簡稱 TELDAP)旨在落實數位典藏資訊的知識化與社會化，朝向知識社會的發展及建構，進而達成提升國家競爭力的終極效益。我們期盼本國家型科技計畫擴大對於整體資訊社會的影響，讓臺灣的豐富內容建立起文化的主體性，與歐美先進國家同步走進網路全球化、知識社會的時代。藉由數位典藏技術的突破與所建構平台的知識網路作為基礎，透過推廣研究、教育與產業應用及國際交流合作與世界建立平等互惠、合作創造的有機連結與創意互動，最終達到提升臺灣國家競爭力的終極效益。

由於典藏數位化的建置過程，牽涉到諸多資訊技術的課題，包括使用介面、通訊網路、自然語言處理、資訊壓縮、資訊安全認證及整合服務等。為配合典藏機構的資訊技術需求，**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辦公室規劃「數位技術研發與整合計畫」（以下稱本計畫），進行前瞻性、關鍵性或具有創新價值的相關資訊技術研發，以提昇數位典藏品的製作管理、使用的彈性與便利性，研究發展相關的資訊技術。因數位典藏相關技術之研究規模甚大，某些項目囿於人才不足與經驗所限，不易在本計畫完整執行。因此本計畫規劃『數位技術研發公開徵選計畫』，希望能讓國內其他單位團隊有機會一齊為典藏技術發展貢獻心力。

二、 徵求主題、內容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二期的主要目標為「典藏多樣臺灣，深化數位學習」，為達成以上整體計畫目標，本計畫公開徵求相關技術的創新研發計畫，進行各項共通的核心技術，以支援各數位典藏機構進行典藏數位化的工作；本計畫徵求的主題包括：資訊的強化處理、典藏內容的有效擷取，數位化的長久保存，以及如何利用最新的 web 2.0 技術來達到使用者與典藏資訊間的有效互動等。本計畫所徵求之技術研發內容，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諸項。

（一） 數位典藏資料之長久保存，包括：

1. 壓縮影像之長久保存技術：目前數位影像大多以JPEG或JPEG2000之壓縮方式儲存。顯而易見地，未來的壓縮方式有可能更進步，不論儲存媒體方面或是壓縮技術方面。因此，吾人必須思考的問題是：在花了大筆經費建置相關影像典藏之後，未來如何長久保存？這是一個值得探討的問題。
2. 壓縮視訊之長久保存技術：目前數位視訊大多以MPEG方式壓縮並儲存。視訊的資料量極大，為有效壓縮資料及方便管理，未來發展新的壓縮技術是絕對必要的，為因應這種必然的趨勢，目前的典藏在二、三十年後是否仍能有效的被擷取是一個必須探討的問題。

（二） 視訊典藏資料之快速擷取，包括：

1. 如何有效表達視訊資料，達到快速擷取目的技術：視訊資料縱使已經壓縮過，資料量仍然龐大，如何有效從壓縮資料中擷取最有效之特徵，進而做最佳的詮釋，使獲得視訊擷取到最高效率，是值得探討的問題。
2. 如何有效縮減視訊資料量之技術：視訊資料量有效縮減是一個重要的課題。除了壓縮以外，如何大量縮減資料並保持其原意，是一個重要問題。傳統上有些研究工作利用場景變換偵測(shot change detection)來達到資料縮減的目的，但成果並非特別好。鼓勵有志者一同來思考這個問題，使快速視訊擷取的美夢能早日成真。

（三） web2.0 之技術整合與應用，包括：

1. 發展Web2.0之典藏系統建置工具：將Web2.0相關技術如：AJAX、RSS、WIKI、Blog等，整合至典藏系統建置工具中，而開發出符合Web2.0概

念之系統或網站，以提升使用者與典藏系統間的互動性，並達到社群分享的知識傳播方式。

2. 加強Web2.0之核心技術研發：針對Web2.0在不同層面應用所遭遇的問題，如：安全性、管理問題、速度提升等，如何提供更完整且有效的技術解決方案，以促使形成開放性的技術標準，而激發出更多的富有創意數位典藏應用。

(四) 智慧財產權與隱私權管理機制開發，包括：

1. 網站服務（Web services）為基礎的之智慧產權管理技術：使用網站服務技術，在分散式數位典藏資料庫與網站架構基礎上，提供整體服務（如單一登入機制之建立、內容使用之相互授權等）之可行性探討，現有技術之評估、採用策略、相關軟體等。
2. 數位版權管理機制(Digital right management)：研發抗破壞性強、能適當反映出資料竄改位置、以及適用於影像、音訊及視訊等多媒體資料源的數位保護技術。同時，針對典藏服務完成數位版權與系統的安全技術研發，並鼓勵結合法律與技術的完整智慧型技術。
3. 電子付費（e-payment）機制之技術與採用策略：使用電子付費機制，收取數位典藏之使用費用之可行性探討，現有技術之評估、採用策略及相關軟體。

(五) 數位典藏資料庫技術，包括：

1. 使用者回應資料之蒐集與處理等技術及相關軟體之開發。半結構化資料（semi-structured data）之處理、分析與管理技術：包括半結構化文件（非純表格形式、也非純文字格式的文件，如HTML、XML文件）的分析、儲存、檢索、比對等相關的處理與管理技術，以及在搭配使用半結構化資料與關連性資料庫系統（RDBS）時，相關的處理與管理技術。
2. 巨量資料集（large datasets）之處理技術：將巨型資料集儲存於異質性、分散式計算環境時，所需的處理技術。使用商用資料庫系統儲存及檢索非文字格式、非表格格式之巨量典藏資料時，相關的效能評估（performance evaluation and tuning）技術。
3. 後設資料（metadata）之建置、查詢與維護等技術：使用現行後設資料

標準（如 Dublin Core、CDWA、EAD、RDF等），建立適用於典藏資料的後設資料的查詢與維護環境，以及相關技術的研發。

4. 展示建置與管理（exhibition authoring and management）技術：就典藏資料中，採用特定主題的資料，做特定用途（如小學輔助教材、研究用史料彙編）之展示時，所需之編輯、建置與管理技術，如展示說明文件之輔助撰寫、展示流程和內容之輔助規劃

(六) 新一代數位典藏服務技術，包括：

1. 影音平台的嶄新建置方式。
2. 發展新一代典藏服務相關技術。

三、 計畫評審項目

本公開徵選計畫之評審包含兩階段：第一階段為構想書審查，由本分項團隊與**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總計畫辦公室組成小組，針對構想書進行審查。申請計畫在通過構想書審查後，方得參與第二階段之執行計畫書審查。執行計畫書依國科會規定格式，加以撰寫，並由國科會進行審查作業。構想書格式請參見附件一(適合第一次提出計畫申請者)及附件二(適合 99 年已參與本計畫者)，**構想書內容與評審項目**分述如下：

(一)構想書內容架構應包括：

1. 申請計畫名稱及目的。
2. 申請計畫所欲徵選之主題，並說明該計畫與本分項計畫之關聯性。
3. 主持人與參與人員之個人及單位資料，若有申請計畫相關之經歷，亦一併提供。
4. 估算申請計畫所須經費之額度。
5. 申請計畫之規劃時程。
6. 預期執行效益。
7. 若預期以產值或產品之產出為成果之申請計畫，應提出產值預估。
8. 曾參與過本國家型公開徵選計畫之單位，需提供過去計畫成果說明，以做為本計畫評審之參考。

(二)構想書的評審項目包括：

1. 形式審查

- (1) 申請團隊資格符合規定，並能證明其足以勝任此計畫之執行。
- (2) 申請計畫之內容與技術研發公開徵選計畫性質相符。
- (3) 申請計畫之內容與技術研發公開徵選計畫設定之徵求主題有一項以上相符。
- (4) 申請計畫構想明確且具可行性。

2. 內容審查

- (1) 申請計畫之理念與本分項、各徵求主題理念的契合度。
- (2) 申請計畫執行時程規劃與執行力評估。
- (3) 申請團隊成員之專業背景與經驗。
- (4) 申請團隊成員參與程度及執行能力。

(三)計畫書的評審項目包括：

- (1) 計畫之目標與內容規劃。
- (2) 計畫之實施策略及執行方法。
- (3) 計畫之技術及系統支援配合情形及技術工具開發等被使用之可行性及技術的競爭力。
- (4) 技術團隊過去的經驗及業績，研發課題與本次徵求的主題之關連性。
- (5) 計畫經費與人員配置之合理性。

四、申請資格

- (一) 計畫之主持人(含總計畫及子計畫)符合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要點相關規定。
- (二) 可由學界單獨或學界與典藏機構(詳以下說明)合作執行，而提出計畫申請單位者，必須是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或依國科會規定受補助單位之編制內專任教學或研究人員提出(以下簡稱計畫執行單位)。
- (三) 典藏機構：以參與國科會 TELDAP 之典藏機構為原則，其他的政府所屬典藏機構，或曾參與國科會 TELDAP 公開徵選計畫之機構亦可。

五、計畫評選時程與申請方式

- (一) 計畫執行期限：

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共 17 個月。

(二) 計畫評選時程

1. 構想書申請截止日：民國 100 年 1 月 21 日。
2. 計畫書申請截止日：民國 100 年 3 月 4 日。
3. 審查作業時間：自申請案截止收件之次日起五個月內完成，並核定公布；必要時，得予延長。。

(三) 申請方式

1. **構想書**繳交方式：2 份紙本掛號寄至『115 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 128 號中研院資訊所 許珮寧小姐收』。

2. **計畫申請方式**：

請於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線上(<http://web1.nsc.gov.tw/>)申辦，並於民國 100 年 3 月 4 日前（郵戳為憑）由執行機構備文（檢附計畫申請人名冊，一式兩份）到會。

六、 計畫管考方式

- (一) 配合計畫辦公室管考作業（需於計畫通過後簽署國科會計畫執行同意書、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執行承諾書），**申請之計畫書也將提供予管考單位進行審議考核作業。**
- (二) 各計畫每季需提出工作與經費進度報告，由數位技術研發與整合計畫代國科會進行相關管考作業，另由國科會聘請國內外學者專家進行計畫績效評估。
- (三) 依實際需要及各計畫執行狀況，進行實地訪察。
- (四) 各計畫執行完畢後，需參與每年一次的『成果發表會』，公開說明與展示成果。
- (五) 關於數位技術研發與整合公開徵選計畫的產出，各計畫應視其計畫特質提出相關成品或技術，如：專利申請、論文發表、技術移轉、開發之工具、資料庫系統或參與 open source 的專案等。
- (六) 各計畫所辦理的活動及產出成果，須將國科會「**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Taiwan e-Learning and Digital Archives Program, 簡稱 TELDAP）」的名稱。如有論文發表，亦須註明國科會補助研究計

畫之編號。

- (七) 同意將成果在「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TELDAP (Taiwan e-Learning and Digital Archives Program) 執行期間內，無條件提供國科會及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做非營利使用。

七、 其他

- (一) 執行單位為中央研究院之申請者，請於計畫申請前逕至向「中央研究院機構計畫」核備通過後，始可提出申請。(註：「中央研究院機構計畫」聯絡窗口-陳昭妃小姐 Email：irine@gate.sinica.edu.tw 電話：(02)2782-4166 分機 107)
- (二) 預算編列：經費編列請詳讀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並確實符合補助項目及支用原則。
- (三) 計畫主持人主持費本會將依規定核定，無須於計畫書中編列。共同主持人、協同研究人員依規定不得支領主持費。
- (四) 研究人力如為已聘任，請務必將姓名全數列出，勿僅填列少數人代表。並請確實檢查，勿填錯申請月份。
- (五) 購置設備單價 20 萬元以上，需檢附估價單。60 萬以上，需詳述設備之規格及功能。
- (六) 國外差旅費：請務必詳列出國人員、時間、地點、事由。
- (七) 本通告書因作業之需要，得另行補充或修改此徵求通告之內容，請計畫申請人應留意於本計畫網址公布之訊息。
- (八) 本通告書未盡事項，依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及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規定辦理。

八、 聯絡方式

- (一) 關於徵求計畫書相關細節諮詢窗口

1. 國科會計畫申請作業方面：

請洽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趙雙駿先生
E-mail: shuchao@nsc.gov.tw 電話 02-2737-7988。

2. 行政作業方面：

請洽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辦公室 林俞君小姐
E-mail: yuchun05@gate.sinica.edu.tw 電話：02-2652-5277。

3. 計畫性質與內涵方面，請洽：

數位技術研發與整合計畫主持人 廖弘源研究員

E-mail:liao@iis.sinica.edu.tw 電話：02-2788-3799 轉 1550

數位技術研發與整合計畫專任助理 許珮寧小姐

E-mail:ndap.trd@gmail.com 電話：02- 2788-3799 轉 1654。

(二) 本計畫相關資訊請參閱下列網址

1.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http://www.nsc.gov.tw>。
2.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 <http://teldap.tw/>。
3.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數位技術研發與整合計畫 <http://tech.teldap.tw/>

一、 計畫名稱

二、 主持人與參與人員之個人和單位資料

類別	姓名	職稱	位職單位
主持人			
共同主持人			
協同研究人員			

三、 計畫目的

四、 計畫架構

五、 內容構想

六、 預估所須之經費

七、 預期成果

八、過去計畫成果說明

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
100 年度數位技術研發與整合公開徵選計畫

構想書²(舊案)

計畫名稱：
執行機關：
主持人：(姓名/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預估所須之經費：新台幣 元整

² 本構想書內容以 10 頁為上限(含 reference)。

一、 計畫名稱

二、 主持人與參與人員之個人和單位資料

類別	姓名	職稱	位職單位
主持人			
共同主持人			
協同研究人員			

三、 過去計畫成果說明

四、 未來執行構想